

简明圣经学院

罗马书  
逐节经文  
(第一部份)

研经书册第二十九本

这系列有四册，这是首册。这些小册子提供重点给那些曾听过我们广播罗马书的人。如果你想要深入地查考罗马书的话，我欢迎你与我们联络，来索取这系列四本小册子。

## 罗马书简介

古谚说：假如我们只给一个人一条鱼，我们每天都要喂牠。假如我们教他如何钓鱼，我们可以供应他一辈子的需要。假如我一汤匙一汤匙地喂你保罗所写的罗马书，我可能一天喂你一次，但是假如我教你如何查考罗马书，圣灵可以喂你一辈子。在我们开始深入查考罗马书时，我希望教你一些如何查经的基本原则，特别是罗马书。

查经有很多的方法。初步查经阶段是概括性地查考六十六卷书。查经有很多的方法，如果你就读圣经学院或神学院，圣经简介应该会从旧约及新约概论着手。严谨的查经，一般是概括性地查考，然后再深入性地查考或者是系统的分析研究某一卷书。

简明圣经学院以查考圣经概论开始，它提供一个整体的概念，引导你进入神的话语中，然后我们提供六本小册子来查考约翰福音，四本小册子来查考罗马书，一次一本逐节来查考罗马书。

我第一本查经书是约翰福音，因为使徒约翰希望凡是研读此福音书的人会相信及经历救恩(约 20:30-31)。当我提供第一本查经书时，我的祷告是凡是与我一起查考此书的人将会经历救恩，认识并爱他们的主。

当我按着这系列查经书来查考罗马书时，我的祷告是凡借着查考约翰福音而成为信徒的人将会更了解救恩并知道如何过得救的人生。当使徒保罗写这本伟大的书信时，那是他的祷告负担。

在这本及以后的三本小册子中，我会提供一些重点给那些收听我们广播的人及那些需要有逐节教导罗马书查经资料的人。

## 逐字查考的重要性

耶利米介绍我们另一种形式的查经方式：相反式圣经概论。当他写道：“你的言语就当食物吃了；你的言语是我心中的欢喜快乐”（耶 15:16）。我们可以称查考圣经六十六卷书为鸟瞰式的查经，耶利米的查经方式可称为虫瞰式查经(a worm' eye-view of the Bible)。耶利米一次一个字地查考神的话。事实上他告诉我们，他在神的话语里一次吃下一个字。当他如此查考神的话语，他的心中欢喜快乐。当我们研读像罗马书这样重要的书信时，耶利米的逐字查经方式可能特别有效率。

当我们吃的时候，我们会做四件事：咬、嚼、吞下、然后消化我们所吞下的东西。当问到如何吃下一头象，答案是一次咬一下。我们如何查考神所启示的六十六卷圣经？答案是一次查考一卷书。

当我们应用吃东西的四个步骤到我们查考罗马书时，我们必须先了解我们不可能一次一下子吃下整本书。很多时候我们会一次咬一下地查考这本重要的书信。整本罗马书可以用一个词来概括：称义。

有时我们会想一节经文、一串经节或一章。当我们咀嚼这本书时，我们会把这段经文分成小段落，以便于吞食。这是我们即将要做的，做概论、分大纲、分析，然后总结使徒保罗所得到的启示经文。

当我们咬及咀嚼一章一节或一个字时，“吞食”这个比喻便牵涉到我们问自己：“这个问题有何涵义”并加以回答。

我们咬、咀嚼及吞下神的话语之后，“消化”代表查经的一个重要方面：应用！只有当我们吃东西时，食物给我们能量来维持我们身体所需。同样的，当我们消化我们在圣经中所找到的真理，上帝的话便成为我们生命中的灵粮。

当你读圣经时，学习如何将我们在圣经中所找到的真理应用在日常生活当中。根据耶稣、先知、使徒及新约的其它作者，只有当我们顺服或应用我们在圣经中所找到的真理时，属灵的能力及生命力在我们中被开启及维持下去。

“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来 4:12）。圣经所说的话是带有能力的。我们顺服时，神的话便使我们在灵里苏醒，神的话语不单是学术研究而已。

## 第一章 保罗书信 概论

当我们查考保罗书信时，我们应该再一次被提醒一个事实：圣经的书信不是按着他们所写的先后次序来编排。虽然罗马书按着圣经编排是保罗书信的第一卷书，但这不是他所写给众教会的第一卷书。罗马书是他在事奉晚期第三次旅行布道写成的。当他短暂拜访哥林多之后，他在以弗所三年的事奉之后所写的。

这封书信是当成熟及有经验的使徒保罗在事奉晚期写成的。可能因为此书信是他的经典之作，因此罗马书被放在保罗书信的首位。有些圣经学者深信此书信是整个新约的经典之作。

保罗大部分的书信都直接及特别地指出他所写的对象。这些书信指出教会收信人所面对的切身问题。然而书信的内容是深远、简洁、清楚地传达救恩神学。罗马书不是一个简单的福音书，而是一个全面性的神学论点，清楚而又彻底地将新约教会里的神学思想完全表达出来。

罗马书是很有系统且清楚地编写。很多圣经学者相信此书在保罗的心中已经蕴酿了很久，他可能在阿拉伯沙漠中，已经从复活的主领受到真理（加 1-2:14）。然而，当罗马政府改换官员时，保罗可能在西西亚两年的监狱中，已经想到要写罗马书了（徒 24: 27）。他也可能已经决定写一封书信给罗马教会，因着罗马书的普世性的内容，也因着这封信很可能在罗马首都广泛地传阅。

罗马书从开始到结尾都有一个主题或论点，我所指的并不是辩论。法律案子是由律师借着他的论点呈现出来。整个罗马书信读起来像法律论点、有逻辑且有系统的呈现出强而有力的论点，可以说服法官相信他的论证。我们应该一次性地读这封书信并从头到尾全神贯注地按着保罗的论点来查考。

就如我所提到称义这个字，可以总结及点出整本重要书信的主要信息。耶稣在祂的法利赛人和税吏的喻言里（路 18 章）说任何人做以下的祷告：“请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就可以因信神称义。这个字耶稣用来描述罪人因神的恩典而被赦免。可以改为“就如同我从来没有犯过罪一样”。称义这个字就是这个意思。当一个人认罪悔改并要求上帝的怜悯，因着基督他不但罪得赦免，在神的眼中，他就像从没有犯过罪一样。除此好消息之外，上帝宣称罪人得以称义，我们称此为恩典。

让我们进一步阐明称义的意思。假想两个人在极高度的安全防备下，同时两人犯了罪并被判终身监禁。当他们服刑二十年后，其中一个被判无罪，他从监狱里被释放，他是自由人。然而，它仍然要背负过去的污名。他仍然被认

为是曾被关在监狱二十年的受刑人。这污名或许仍会深深地限制他的生活及社会地位，他可能会在他的一生中有找工作上的困难或者不被社会接纳。

相当不寻常的事发生在另一个罪人身上。一个人在病床上承认他所犯的罪行及他在监狱里所渡过的二十年。当证据证明他无罪时，将他关在监狱里的政府会向他认错吗？政府如何补偿他所没有犯的罪呢？这人必须被证明无罪，才能宣称他为正直无罪的。换句话说，它可以要求说：“我要被称为义或宣告我没有犯过罪一样”。就如同他从来没有犯过罪，关在监狱二十年忍受着可怕的牢狱生活一样。

在罗马书中，保罗告诉我们同样的事情。但是有一个很大的差别是保罗告诉我们上帝可以宣称一个有罪的人为无罪，法律无法如此做，只有上帝可以如此做。上帝可以如此做是因为耶稣基督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罗马书告诉我们，上帝如何宣称一个有罪的人无罪，就好象他没犯过罪一样。

在这个比喻里，耶稣告诉我们一个好消息。每个人以“认罪的祷告”就可以经历称义的奇迹。(当一个罪人向神祷告，并承认他是个罪人需要救恩，并将自己完全交托给那已在十字架上完成救赎的耶稣基督，并相信上帝的唯一儿子从死里复活 赦免他一切的罪，我们称此为“认罪的祷告”)。在罗马书里，保罗告诉我们上帝如何做。一个完全圣洁的上帝，如何能够接纳像你我一样的罪人，并称我们为正直公义呢？保罗对罗马信徒的书信是最有启示、彻底、合逻辑、有系统、全面性地回答圣经中的问题。罗马书是保罗的经典之作。他的信息是全面性的神学专论，很清楚地告诉我们上帝如何且怎样宣告罪人为公义，我们应该如何来应用这个宣告。

大卫王是一个很好的称义例子。旧约历史书撒母耳记下，超过十章详细地记载着大卫的骯脏罪行(撒下 11-18 章)。但当我们读到旧约历代志时，从上帝的角度来看同样的历史记载，大卫的罪却被隐藏起来甚至没有被提到。

在诗篇五十一篇，记载大卫对自己隐藏的罪的诚恳忏悔。诗篇三十篇记载大卫认罪所经历的祝福，当神看大卫所认的罪时，神并不否定罪的可怕事实。当我们把历史书的撒母耳记、历代志与诗篇作比较，我们了解到从神来的眼光，大卫从未犯罪(大卫的罪从未发生过)!那是旧约对称义一个很美的比喻，就如同保罗在罗马书所写的书信一样。

如果我们把我们的人生比喻成一卷录音带，我们可以比较清楚了解罗马书及旧约圣经对称义这个含意。想象你整个人生被纪录在一卷录音带里，当你犯罪时，你所有的罪状被纪录在这卷磁带里。当上帝在你的磁带里找到罪时，因着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一切，祂把罪从你的磁带中消除。一但开始有罪祂就消除罪，直到末了祂再一次消除并抛弃罪，然后祂把磁带接合起来。当审判时上帝播放你人生的磁带，假如你已经相信耶稣基督而得到救恩成为一个基

督徒，你不但被赦免并且也没有罪了。只要上帝认为如此，你的罪就是从未发生过。这是称义的意义。

## 咀嚼保罗书信

当我们开始查考这重要的罗马书时，首先我们应该把全卷书信分成四个部份。

第一部份：一至四章，保罗提到称义与罪人的关系。

第二部份：五至八章，保罗提到因信称义，他提到一个人如何因为相信神而称为义人。明显地，他们过著称义的生活。他们如何找到属灵的动力去过称义的生活，这是罗马书这一部份的中心主题。

第三部份：九至十一章，保罗提到称义与以色列人。在圣经预言的主题上，这三章是具有深远意义的。保罗在这几章里用以色列人做为一个重要的例子解说所谓上帝的拣选或上帝的选民。

在第三部份，我们谈到圣经中令人困惑的部份是所谓的预定论。查经时自相矛盾的部份看起来似乎互相抵触，但借着谨慎的查考及属灵的分辩之后，我们了解圣经所写的是没有互相矛盾的。有时候我们人类有限的了解促使我们去接受一个事实，这个事实在今生我们是无法了解的。我们在圣经中所找到的矛盾，我们必须了解神的道路与意念，而非用我们的意念来了解神。(赛 55:8-9) 当我们了解到“不是其中一个而是两个皆是时”，有时矛盾会迎刃而解。

最具争议性的主题是出现在这三章里，保罗用以色列人的例子来阐明圣经中重要的教导：人类的自由意志。上帝赋予我们自由意志及责任来做决定。当犹太人拒绝弥赛亚、拒绝神的救恩，拒绝成为世界福音的出口，他们做了错误的决定。因此，在这三章里，保罗用以色列人为一个绝佳的例子。上帝赋予我们自由意志及责任来做决定。

罗马书的最后四章是非常实际的。保罗在所有的书信中，我们发现在教导及应用上有很清楚的分别。在保罗其中一封书信里，刚好三章是教导，三章是应用。罗马书大约四分之三是教导(1-11章)，四分之一是应用(12-16章)。

罗马书是使徒保罗在神学思想上的经典之作。这四章应用是非常实用的。保罗解释，得救的人应如何应用称义的道理在他们生活当中，如：他们对神的委身、上帝在他们生命中的旨意、顺服掌权者、彼此接纳及丧失的世界需要听耶稣所宣扬的福音。当保罗在罗马书所提到的生活应用部份时，他质问住在罗马的基督徒所经历到的切身问题。当他写罗马书时，他是从未到过罗马。然而，有一句俗谚说：“条条大路通罗马”。在保罗多次的旅行布道里，他遇到很多曾经到过罗马的信徒，这些信徒也成为罗马教会的一部份会众。他也遇

到很多信徒，他们成为基督徒团体的一部份。因此，保罗在罗马书生活应用部份所面对的问题有很清楚的教导。

## 罗马书的重要性

在我们开始逐节查考罗马书之前，我必须举几个例子来说明罗马书如何影响一些人的生命。在新约圣经，没有一本书像罗马书那样深刻的影响教会历史。在教会历史上，其中一个伟大的人物是奥古斯丁，他是北非一位伟大的教会领袖。奥古斯丁是因为读了罗马书的一段经节，而从罪恶生活中归向神。因着他母亲迫切的祷告，奥古斯丁听到一个小孩子的声音，促使他去读那节经文。当他顺服去做的时候，奇迹发生，他悔改归向神。奥古斯丁因着罗马书的一节经文，悔改归向神，戏剧性的改变整个教会历史。

在十六世纪，有一位名叫马丁路德的天主教修士，他内心因着个人的救恩及与神的关系而痛苦的挣扎着。在一个早晨的灵修中，他经历到神的同在。当他在预备圣经，准备在德国卫登堡大学授课时，罗马书第一章 17 节的经文似乎跃然纸上。这福音告诉我们，上帝如何称我们为义。从头到尾都是 因信称义，就如圣经所说：“义人必因信得生”。

奥古斯丁的悔改归向神，使整个欧洲因此受到影响，我们称为宗教改革。“因信称义”这节经文不但改变马丁路德的信心生活，也使这个罗马修士悔改归向神，并改变了整个欧洲大陆。

两个世纪之后，一位名叫约翰卫斯理的人，他奇妙地心受神的感动。像奥古斯丁和马丁路德，约翰卫斯理也悔改归向神。当约翰卫斯理读到马丁路德对罗马书的解经简介时，上帝奇迹似地感动约翰卫斯理悔改归向祂。那些撰写教会历史的人，认为教会大复兴，并改变整个英国历史。那些撰写世俗及教会历史的人，相信约翰卫斯理的悔改及教会大复兴的影响，防止英国掉入像法国所经历的血腥革命。法国大革命成为法国历史上的一页悲惨史。因着奥古斯丁读了罗马书的某一经节，北非的历史从此改观。同样地，马丁路德因读到罗马书的“因信称义”，欧洲大陆的历史也从此改观。当约翰卫斯理读到马丁路德对罗马书的解经简介时，上帝改变约翰卫斯理的一生，英国的历史也从此改写了。在各个宗派的清教徒，今天能够一直延续下来，都是受到罗马书的直接影响。罗马书是我们即将逐节查考的经文。

当你想到无以数计的人，因着罗马书那样具有震撼力的影响，你应该带着祷告的心，好好查考此书。盼望上帝改变你的生命，当你跟我查考此书时，祈求圣灵奇妙的感动你的心。

## 圣经中的功能

很多人认为，罗马书是所有书信中最困难的。使徒保罗是欠所有人的债。保罗在书信开头说到：“无论是聪明人、愚拙人，我都欠他们的债”（罗 1:14）。他向哥林多教会说道，无论是任何教育背景的人，圣灵向属灵的人启示属灵真理。然而，在完全人的当中我们也讲智慧（林前 2:6）。这就是保罗所写的罗马书。你如果想要了解罗马书，你必须学习及下工夫去查考。你如果想要了解我所说的意思，思想一下保罗对提摩太所说的：“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 2:15）。从这节经文，保罗就像耶利米一样，告诉提摩太去吃神的话。假如提摩太要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这段经文的关键词是“按着正意分解”。

在我第一次研读希腊文时，我的教授在他的书桌墙壁上挂着一个匾额，上面写着这节经文。教授在上希腊文的第一堂课时，指着那匾额问我们说：“你们知道在希腊文“按着正意分解”是什么意思吗？它就是尽其所能、全力以赴的意思”。

我对于那些自以为能够读好代数、几何、化学、生物及科学的人，我对那些人感到万分惊讶，因他们期望打开圣经，不用查考就能明白圣经。就好象他们相信，在晚上借着把圣经放在枕头底下，希望上帝在他们睡觉时，会自动把圣经知识放在他们的脑袋里。他们似乎不明白，上帝不会借着像魔术一样，来向我们启示祂的话语。

假如我们希望上帝的话成为我们心灵的祝福及生命的力量，特别我们开始深入查考罗马书更是如此，因此，我们应当祈求圣灵来启示罗马书中神话语的奥秘。同时，要花一些功夫来查考。就像你在学校修读一门科目，或学习一些谋生技能，用同样的精力来查考圣经。假如你努力不懈的查考罗马书，你将会发现为什么罗马书是圣经中重要的一卷书。

## 第二章 遇见使徒保罗

在罗马书一章 1-7 节上说：“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奉召为使徒，特派传神的福音。这福音是神从前借众先知，在圣经上所应许的，论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我们从他受了恩惠，并使徒的职分，在万国之中叫人为他的名信服真道；其中也有你们这蒙召属耶稣基督的人。我写信给你们在罗马、为神所爱、奉召作圣徒的众人。愿恩惠、平安从我们的父神，并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

### 保罗告诉罗马信徒他的身份

在罗马书第一章一开始，保罗就介绍他自己，让罗马信徒知道他是谁？在第一世纪所有书信都是写在羊皮卷上的。在当时，在写一封书信时，首先要写上你的名字。因此，那些收信人不需要打开整个羊皮卷来看是谁写的书信。在问候语中，保罗希望告诉这些人有关他自己是谁？他是做什么的？以及他的信心旅程到了怎样的地步。

然而，保罗写这封信的主要目的是告诉罗马信徒复活的基督是谁？他为什么复活？他在哪里复活？然后，保罗告诉罗马信徒他们在基督里的身份是什么？为什么他们在基督里？当我们读到保罗的这封问候书信时，当我们在寻找个人及灵修应用时，我们将会发现有关我们在基督里的身份以及我们为什么在基督里的真理？这些重要的真理都是在这封书信的前七节里提到了。

为了了解保罗、罗马信徒和我们的属灵身份，我们一起来更深入的思考这些经文。保罗是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这个名字在希腊文是仆人的意思。换句话说，就是奴隶。当保罗写这封书信时，住在罗马城里的半数人口都是奴隶。在罗马城内以及保罗在其它城市所建立新约教会的大部分信徒都是奴隶。

在现今，我们大部份的文化里已经没有奴隶制度。我们甚至无法了解到真正的奴隶生活是怎样？当保罗写这封书信给住在罗马的信徒时，他们都知道奴隶是什么？奴隶是某人所拥有的一项资产。一个做奴隶的人是没有权利的，他的思想、他的欲望及他的意见是不会被重视的。可以说，奴隶跟动物是没有两样的。

假如你有一匹马，那匹马是没有任何权利的，你不会想到那匹马的欲望是什么或它想要做什么？当你拥有一匹马时，那只动物存在的目的就只是为你做工。当保罗向罗马信徒和我们介绍他自己时，他自称是耶稣基督的仆人，那就是他的真正意思。

保罗写信给哥林多教会时，他说：“我虽是自由的，无人辖管；然而我甘心作了众人的仆人，为了要多得人”（罗 1:14；林前 9:19）。

事实上，保罗是自由之身，他是罗马公民，不是奴隶。对一个犹太人来说，能住在罗马帝国统治之下的公民是不寻常的。因他是自由之身，他大可以因此为傲。但是，保罗告诉住在罗马及哥林多的信徒们，同时他也告诉你和我，他不但甘心为耶稣基督做仆人，也愿意做众人的仆人。

他也告诉我们他是一位使徒。从字面上他说他是一个蒙召的使徒。当使徒们推选人来替代卖耶稣的犹大，他们选出马提亚(徒 1:16-26)。对我来说，很明显地，上帝要替代犹大的人是使徒保罗。使徒们推选出来的马提亚，除了在新约中提过之后就没有再出现过了。但是，保罗写了超过半本的新约圣经，并且将福音传遍了全世界。

保罗写给哥林多教会的信时提到“蒙召”对保罗是非常重要的。他用“蒙召”来描述得救的经历。他写给哥林多教会说：“当我们得救的时候，我们原是被他所召，好与他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同得分”（林前 1:9）。保罗在写给哥林多教会的书信里也引用其它的经文来向我们说明救恩的经历与个人的蒙召在意义上是相同的（林前 1:24-31）。

为什么保罗会称为使徒呢？他写道：为信服真道和为耶稣的名的缘故，他在罗马书第一章第 5 节说道：“透过耶稣基督我们从他受了恩惠并使徒的职分，在万国之中叫人为他的名信服真道”（罗 1:5）。保罗在字面上写道：信服真道。今天我们对信心的概念是很肤浅的。假如你去专研新约圣经的作者对希腊文“相信”这个两个字的涵义，就是和我们曾经查考过“称义”这两个字是一样的意思。你会发现“相信”就是委身、就是跟随、就是顺服。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早期，当日本军队侵略菲律宾，进入一所基督教学校。他们的校长正在带领教会崇拜。有一位日本军官命令那校长，要他撕毁菲律宾国旗与他们基督教学校的校旗，并吐口水和践踏国旗。谦虚的校长受到惊吓而说不出话来，他拼命地摇头并且拒绝了日本军官所提出的要求。那日本军官把手枪顶着校长的肚子，再次大声的命令他。当受惊吓的校长不断的拒绝，那军官向他开枪。

奇迹似的，校长并没有死。在战争之后，当从监狱里被释放出来时，一位记者问他：“当枪杆对着你的时候，你的脑海中闪过什么意念，而让你决定宁愿冒着生命挨了枪而不愿意亵渎国旗？”校长回答说：“在每一个人生的阶段，他们总有机会必须用一个行动来表示他们所相信的，那就是我的机会了”。

根据新约，在我们的人生中，不单只有一次机会证明我们所相信的。要与新约“相信”这两个字表里一致，我们总是应该用行动来表明我们所相信的。那就是希腊文里对“信心”所代表的意义。

试想象你是一个病人，而你家失火了。当消防员来救火时，唯一你能做的，就是把你全身靠在那救火员的肩膀上。希腊文对“相信”就是有这样的涵义。当我们读到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希腊文对“信”这个字就是把全身的重量靠在耶稣的身上。就好象那无助的病人，从着火的房子里需要靠着救火员被解救出来。当使徒约翰用“相信”这个词的时候，他并不是想用高深的意思来表达。

在我书房的墙壁上挂着一块匾额，上面写着：“我们只做我们所相信的，其它的是宗教空谈”。上帝道成肉身，因此我们可以借着耶稣基督看见上帝的“真理”。

耶稣也向我们表示，上帝的话也可以在你我的生命里面彰显出来。曾经有一位伟大的人做了一个结论：“今天上帝的话可以住在我们的心中，但很不幸的，这些上帝的话最后只成为空谈而已”。

耶稣在路加福音十八章第 8 节问道：“人子来的时候，遇得见世上有信德吗？”在今天，没有真正的信心。因为我们不了解“相信”的真正意义就是完全的相信带来顺服的表现。

保罗是谁？他为什么这么做？他的动机是为了耶稣的名的缘故。“上帝”这个字本身就代表着上帝的本质和祂是谁。当我们为耶稣的名的缘故做一些事情，这意味着我们所做的必须与上帝的名与上帝的旨意一致。我们如此做也是对上帝一种感恩的表达。因为上帝为我们的生命和我们的世界做了所有的一切。

保罗在哪里蒙召成为使徒呢？他的答案是：在万国中。在他的书信里我们看到，他是教会有史以来具有最伟大的宣教胸怀。在十五章特别可以看得出来，保罗告诉那些罗马信徒，他迫切地想要拜访罗马，因为保罗希望罗马信徒能支持他到西班牙去宣教。

在保罗的问候语当中，他也告诉我们耶稣是谁？耶稣做些什么事？在前面七节里，保罗提到耶稣共有十二次。

耶稣是谁？首先他告诉我们，耶稣是圣经中先知所预言即将要来的那一位。保罗希望罗马信徒以及你和我都知道，因着圣灵所感动而启示的，是已经存在的事实。在圣经中“称义”这个字并不是保罗自创的。

保罗并没有按着他写加拉太书的方式来写罗马书，保罗在阿拉伯的沙漠中遇到耶稣基督而领受到很多真理。既然他所写的对象首先是犹太人，然后是罗马境内的外邦人，救恩的福音信息，在数千年前的旧约圣经中早已被预言了。保罗借着分享旧约圣经来传福音给他的犹太同胞，他希望外邦人知道这是神所计划的。

假如你研读旧约圣经，你会发现内容都是有关耶稣基督。假如你曾经和我一起查考过路加福音，你会记得在路加福音的最后一章，耶稣打开门徒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耶稣对他们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

当耶稣告诉他的门徒有关旧约的预言，我们读到第一次门徒明白圣经 (路 24:25-27, 44, 45)。当门徒了解保罗向罗马信徒的问候语，门徒第一次在生命中明白圣经。旧约圣经的历史背景是了解福音书的基础。保罗用很特别及全备而简单的方式来讲解罗马书。然而，在他如此做之前，他提到福音书的根本是来自于旧约圣经。

在第三节，保罗提到耶稣。按肉体说，耶稣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在这些经节里保罗宣称耶稣是一个人，当保罗告诉我们耶稣宣称他是上帝的儿子，保罗是指复活之后的耶稣基督。

在第七节，保罗写信给为神所爱、奉召作圣徒的在罗马的信徒。这个伟大的使徒自称是蒙召的仆人，我们看到“蒙召”对保罗是很重要的概念。现在，保罗提醒每一位信徒都是蒙召的。我们被称为圣徒，这是保罗最喜欢的其中一个方式来称呼跟随基督的人。“圣徒”是一个人成圣之后的简称。

圣徒的传统定义是：一个非比寻常的神的仆人，达到某种境界，他们就被称为圣徒。然而，那不是圣经的定义。根据新约每位信徒都是圣徒，因为他们已经分别为圣，不属世界并与基督联合。圣经所强调，圣徒并不是没有罪，而是当他们跟随基督的时候，他们会与罪隔离。主要强调的是圣徒与基督联合。一直强调与罪隔离，成圣的教导很容易落入严重的律法主义。也就是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

当成圣来自外表的行为而不是从内心出来的态度，我们称之为‘律法主义’。真正的成圣是来自一位信徒与复活永生的基督联合。基督住在他们心里，基督厌恶罪恶，那些罪恶是与祂的旨意相反的。当真正的基督徒远离罪恶，因为他们与基督联合。这就是圣经里所谓的“成圣”。真正的合乎圣经，“成圣”是我们与基督的个人关系而不是由人所规定出来的规条。

“成圣”这个字并不是意味着没有罪。保罗提到哥林多教会的信徒是成圣的，然后，他列出存在哥林多教会中一连串的罪行。这表示成圣的人并不是不会犯罪，成圣的人是与基督联合并跟随耶稣。当他们是完全的与基督联合，他们就完全与罪隔离，这是新约教导的明确目标。然而，只要我们还活在肉身之中，我们就要竭力的进入与基督联合远离罪恶 (7:14 – 8:2)。

然后，保罗继续以祝福来问候信徒。在第一章第 7 节说：“愿恩惠、平安从我们的父神并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

在第 8 节，保罗告诉在罗马的圣徒，他们的信德传遍天下。就我所观察，虽然保罗从没有到过罗马，他却认识那些曾经到过罗马的人。

在第 9 节他写道：“我在他儿子福音上，用心灵所事奉的神，可以见证我怎样不住地提到你们”。今日的信徒有时候会彼此说：“我会每天为你祷告”，但他们真的是很衷心的记得为你祷告吗？当保罗写到祷告，他并不是很随便的做一个虚假的承诺。注意到他所写的：“神，可以见证我怎样不住的提到你们”。

当你读此书信时，请在保罗所做的真诚的祷告里做个记号，你会发现保罗有一个很长的祷告单，并且花很长的时间祷告。

假如我们知道祷告的能力，我们也会有很长的祷告单，并花很多的小时，昼夜的来祈祷。我们会经历祷告蒙应允，就像那些亲爱的使徒平常所经历到的。

保罗提到他忠心的为罗马信徒们祷告，在 10 到 12 节说：“在祷告之间常常恳求，或者照神的旨意，终能得平坦的道路往你们那里去。因为我切切地想见你们，要把些属灵的恩赐分给你们，使你们可以坚固。这样，我在你们中间，因你与我彼此的信心，就可以同得安慰”。保罗知道复活的基督住在重生得救的信徒身上，当他们彼此见面时，祝福倾倒而出。

### 使徒保罗的三个“我”（13-16）

在问候的第二部份里，保罗开始真正地传播深远全备的福音，在这里，他提到三次的“我”。第一次的“我”在第 14 节里，提到“无论是希利尼人、化外人、聪明人、愚拙人，我都欠他们的债”。保罗宣称，凡他所遇的人，他都欠他们的债。

在罗马文化里，欠债是一种耻辱。严重的是会入监狱。欠债不只是羞耻，假如一个人无法还债，欠债就是犯法，他们必须被关进监狱。在这种文化之下，保罗告诉罗马信徒，他做了一个慎重的决定。他愿意欠所有人的债，好叫他为福音的缘故来服事众人。

第二次的“我”在 15 节。保罗提到：“所以情愿尽我的力量，将福音也传给你们在罗马的人”。保罗解释他为什么情愿尽他的力量在罗马传福音，保罗带着神的大能，将福音传遍那些道德堕落败坏的以弗所、腓立比、哥林多城市。因着保罗勇敢的宣扬福音，他在这些城市中建立了稳固的教会。因此，他情愿将福音传给在罗马的人，也因为他深信圣灵会感动在罗马的罪人。

第三次的“我”在第 16 节。保罗说：“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利尼人”。假如你和我一起读过新约，你会记得如何将使徒行传和哥林多前书做个比较。我们知道保罗在哥林

多城，当他将要传福音给哥林多人的时候，上帝向他显现。这个特别的经历，使他传福音的方式完全被改变。

在使徒行传第十八章 9-10 节：“主在异象中对保罗说：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在哥林多前书里，提到上帝对保罗说：“尽管大胆传扬福音，你会知道他们是谁”。从那时候起，保罗只宣扬有关于基督耶稣的事实，就是福音。他也经常分享福音对他的影响。当他把福音应用在他个人的信心及生活方面时，他相信圣灵会感动凡是听到福音的人，会来相信耶稣基督并经历救恩。

保罗写了三次的“我”，他是在告诉罗马信徒他是谁，他是耶稣基督及每一位他所遇到的仆人。因为保罗极想要传扬福音，并带领每一位接受救恩。他极想要在罗马传扬福音，他不以福音为耻。当福音被传扬，罪人相信福音，他所看见神的恩典如何奇妙地改变人的生命。

### 第三章 从保罗的角度来看福音 (1:17-32)

保罗的最后问候语引起了系统神学的争论。虽然在我们的广播节目里，我们很详尽的思考这些经节，在这本小册里我只是做个总结。当他宣称不以福音为耻，接下来保罗指出，福音包含了上帝的两个真理。第一，福音显明上帝的公义，这公义是凭信心获得的。第二，上帝的愤怒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 (17-18)。

在介绍保罗的神学思想前，我想要重点介绍罗马书的前四章。这些重点是从我的圣经教授大卫史都华布理司寇博士学到的。

在罗马书的前四章，保罗告诉我们上帝是公义的。然后，他告诉我们上帝希望我们成为公义。接着，他告诉我们上帝惩罚那些不敬虔的人。保罗在告诉我们上帝知道靠着我们个人自己的力量，就是再一百万年的努力，我们也不可能借着自己的好行为而成为义。

当保罗告诉我们上帝所做的一切，这是罗马书的中心思想。上帝道成肉身成为人的样式来到世界，献上他的儿子耶稣基督为赎罪祭，使我们能从罪中得救，并因上帝我们得以称义。保罗告诉我们，要相信上帝的话，相信神的话会使我们从罪中得救并且称义。

保罗在罗马书第五章第 1 节里对福音全面性的解释：“我们既因信称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

当保罗提到上帝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罗 1:17)。哈巴谷书二章 4 节也提到“义人因信得生”。上帝用“因信称义”来搅动马丁路德的心，这节经文也成为清教徒改革的驱动力。每一位各宗派的清教徒能延续下来也是因为这个经节的缘故。

那时候的信徒相信救恩是靠个人的行为，马丁路德以马拉松式的赎罪方式来追求救恩。这些赎罪方式包括：鞭打自己、用膝盖爬梯。想着他因此能得着救恩。当马丁路德读到因信称义，你可以想象“因信称义”这几个字跃然于纸上。“这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17) 马丁路德在他的圣经罗马书一章 17 节旁边用拉丁文写上：只靠信心。他开始相信救恩只靠信心不靠行为。

保罗以深远而全面性的方式讲解福音，福音是因信称义。他开始谈到第二个事实：“原来，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 (18)

保罗谈到神的属性及人在以前跟现在的区别。在创世纪里，我们发现神的属性及人在以前跟现在的区别。“人”这个字在圣经中只是一个通称，并不是专指男性而排除女性。

耶稣告诉我们如何解释摩西及保罗所写的经节。当法利赛人问耶稣有关婚姻的事情，耶稣说：假如你想要了解今天的婚姻，你必须回到起初神创造人时所预备的婚姻(太 19:3-12)。保罗在这里告诉我们，以前人类家庭的堕落是因为祂想要我们了解婚姻的特质与混乱，像今天的婚姻一样。

观察一章 18 节，神的愤怒并不是令人鼓舞的信息。这不是我最喜欢的章节。所有的经文都是神所默示的，但并不都是激励人心的。虽然这一节经文并不是激励人心，但却是很真实的信息。原来，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

神的愤怒包括两个层面：就是不敬虔和不公义。有洞察力的学者告诉我们，这个与十诫有关。前面四诫是有关乎人与神的关系，后六诫是人与人的关系。这些学者相信十诫中的前四诫告诉我们：上帝是如何的俱有神性的。当保罗提到人是如何的不敬虔，他指的是人犯了前四诫。换句话说，当人犯了前四诫，他就是不敬虔。在出埃及记二十章 3-11 节说：“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爱我、守我诫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不可妄称耶和华你神的名；因为妄称耶和华名的，耶和华必不以他为无罪。当纪念安息日，守为圣日。六日要劳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华你神当守的安息日。这一日你和你的儿女、仆婢、牲畜，并你城里寄居的客旅，无论何工都不可作；因为六日之内，耶和华造天、地、海，和其中的万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华赐福与安息日，定为圣日”。

后六诫是讲人与人的关系。当保罗提到不公义的人，他指的是犯了后六诫的人。当上帝的子民没有按着神所确定的关系行时，他们就是不公义。在出埃及记二十章 12-17 节说：“当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不可贪恋人的房屋；也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

当保罗写关于神对人的不敬虔和不公义的反应就是愤怒。我们应该问自己：当保罗、摩西、先知及其它圣经的作者提到神的愤怒时，他们所指的意思是什么？很多人相信上帝的愤怒在旧约中可以找到。启蒙之后有些人不相信上帝的愤怒。他们认为，这种概念是完全过时的，而且原始古老。你上次听到有关上帝的愤怒的讲道是什么时候呢？或许我们应该问你曾听过有关上帝的愤怒的讲道吗？

## 人的本质

保罗三次提到人类的堕落。在 24, 26, 28 节中叙述一些人类堕落的罪行。保罗说上帝任凭他们行事，并不是上帝放弃他们，而是上帝任凭他们随着人自己的自由意志而行。每次当人类堕落时，他们就要背负着上帝的指责。也要承担因道德堕落所带来的后果。这段经文可以称为“人类道德堕落篇”。

上帝对人的第一个指责是：不公义的人挡阻真理。这与我们从约翰福音耶稣的身上学到的，对罪的定义是一致的。这定义是：如果我们瞎了眼，就没有罪了。当耶稣宣称祂就是光，照亮那些夸口自称可以看得见而心里瞎眼的人。法利赛人问耶稣说：难道我们也瞎了眼吗？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约 9:40-41)在约翰福音第十五章 22 节耶稣说：“我若没有来教训他们，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他们的罪无可推诿了”。

上帝对人的指责是说：人尽一切力量去挡阻上帝所显明的光，因为他们完全陷入不公义的生活方式。当上帝向他们显明这个公义时，他们就拒绝真理。在罗马书一章 20 节说：“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这一节的经文被神学家称为“上帝的自然启示”。神学家之间有很多的争论，是关于人类如何能从上帝的创造中认识上帝而得救。保罗并不是借着观察上帝的创造，人就可以得救。然而，我相信保罗是教导我们，人类败坏的本质就是拒绝上帝，极力阻挡上帝所显明的公义生活。

上帝对人的第二个指责是：人不按着神所应得的荣耀去敬拜祂。这也是圣经中我们要以上帝为首位的观念。假如上帝在我们生活上居首位，祂就是我们的一切。除非祂是我们的一切，否则祂就不是居首位。根据保罗所说：人不以上帝居首位，就是人类的第二个堕落。

上帝对人的第三个指责是：人类不感谢上帝，这就是忘恩负义的罪。保罗列出了一连串人类在以前、现在、全世界、因堕落所犯的罪。在提摩太后书保罗写给年轻的提摩太说，忘恩负义就是末世来到的现象。

在罗马书一章 28-32 节，我们读到道德堕落后所带来的后果。圣经记着说：“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神，神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行那些不合理的事；装满了各样不义、邪恶、贪婪、恶毒（或作：阴毒），满心是嫉妒、凶杀、争竞、诡诈、毒恨；又是谗毁的、背后说人的、怨恨神的（或作：被神所憎恶的）、侮慢人的、狂傲的、自夸的、捏造恶事的、违背父母的。无知的，背约的，无亲情的，不怜悯人的。他们虽知道神判定行这样事的人是当死的，然而他们不但自己去行，还喜欢别人去行。”

## 上帝的属性

当圣经讲到上帝的愤怒，祂不是指人类感受到的情绪。“愤怒”在希伯来文是个有趣的字。它的意思是夸越。这个意思就是上帝的本质就是爱。但爱不是上帝唯一的属性，祂的属性包涵广阔。其中一个圣洁，或者我们称为完全的公义。上帝的属性是公平、公正、公义。就因为祂是公义的，表示祂对不敬虔不公义的人会有所反应及行动。假如你是一个世界杯足球迷，当两边球员都犯同样错误的时候，裁判只处罚一边而对另外一边眨眼微笑，你会有如何感想？想象神是一个绝对公正的裁判员，祂是绝对公平。因为祂是那么绝对的公平，以至祂不能对那些不敬虔、不公义的人眨眼。祂必须处罚那些犯罪的人，因为祂的公义属性，祂必须这样行。这就是为什么保罗说“神的愤怒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

这不是说上帝看顾那些不敬虔、不公义的人而生气并大发脾气。神的愤怒是与祂的公义、圣洁、公正属性是一致的。因为不敬虔、不公义的人犯罪到达某种程度，神的愤怒就临到。祂的属性从爱夸越到愤怒。

神一旦夸越，祂就完全毁灭不敬虔、不公义的人，就像洪水的例子。也如旧约先知约珥及使徒彼得所提到，在耶和華那大而可畏的末日（珥 2:11, 31; 彼后 3:10）。上帝的愤怒可以定义为两种：一种是“完全公义”的表现，就是毁灭不公义。另一种定义是“完全的爱”的表现，就是毁灭那些对爱的威胁者。

地上父亲的爱有可能转为愤怒。有一位七岁的小女孩被强暴遇害，当警察把那罪大恶极的嫌疑犯带到警察局时，那小女孩温柔且蛮有慈爱的爸爸刚好在警察局。警察必须用尽力气来抓住他，使他不至于因为愤怒而杀那嫌疑犯。虽然，这个例子帮助我们了解上帝的愤怒，但他不是描述上帝属性的一个正确比喻，因为那父亲失去了控制，心中充满了愤怒。就我所知，当上帝从爱夸越到愤怒，祂是从来不会失控的。

在罗马第二章保罗说到神的愤怒会在末日审判中出现。在十三章他描述神的愤怒会借着在上有权柄的来惩罚那些不法之人。保罗三次的提到在上有权柄的人是上帝的代言人。

在四十年代，很多国家联合起来对抗希特勒及他的纳粹政党。因为他们极力要杀害犹太人。假如希特勒没有死的话，今日就没有犹太人得以存活下来。当时很多虔诚的基督徒一起对抗希特勒，因为他们相信，上帝的愤怒会临到邪恶的势力。因为希特勒在集中营杀害了数千万人。

那些对抗希特勒的基督徒是上帝和平的使者。表达上帝对邪恶势力的愤怒，因为希特勒不只杀害犹太人，也使数以百万计的人类被纳粹党视为次等人类。

## 第四章 上帝的审判 (2:1-29)

当保罗在他旅行布道最后到达罗马时，在危险的航海之旅后，他虽被囚禁，但是罗马官员对他很好。他被允许能够接见访客，他所要求接见的第一批访客就是罗马城的犹太领袖。保罗放胆传讲神国的道，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犹太领袖们。(徒 28: 17-31)

当保罗写罗马书第二章时，就好象他仍然对第一次所接见的犹太领袖讲道一样。在这本的小册子里，我会给你们一个简短的摘要，是有关上帝的未来审判。在第一章，保罗提到上帝对那些不敬虔不公义的人现今的审判。第二章保罗预测对那些不敬虔不公义的人未来的审判。对圣洁的上帝来说，对那些不法之人的最终结局就是审判。这是真的事实。

在圣经中，我们观察到上帝如何审判那些不法之人。在创世记中，上帝对所多玛和蛾摩拉及挪亚洪水的审判(创 19:6-9; 24-29)。在希伯来书九章 27 节说：“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在第二章保罗给我们一个很真实的概念，就是，人的死期及所要面对的审判。保罗同意希伯来书作者所说的，“人死后必有审判”。

圣经前后一致的教导我们将来必有审判。伟大的思想家所罗门曾做了一个结论说：审判是唯一来解决人生不公平的一种方式。

保罗是根据真理来说明上帝的审判。在这一章，请不要忘记保罗所写的对象。第一是犹太人，然后是希腊人或外邦人。同样的，他也是写给我们。

我们都有倾向论断别人，特别是我们的兄弟姐妹。但是保罗切断哪种水平式的论断。他说：上帝清楚我们每一个人，祂的审判是根据真理。保罗又说到上帝对每个人的审判是不可避免的。

保罗教导我们说：上帝的审判是有累积性的。在我们的罪行中，我们一直累积上帝的愤怒，这些罪会遭致审判。保罗教导说：上帝宽容、忍耐我们诸多的罪。因为祂有丰富的恩慈、宽容、忍耐，祂的恩慈是领我们悔改(罗 2:4-5)。

保罗也提到上帝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后 3:9)。新约教会的两个伟大领袖，保罗和彼得，都同意上帝的审判是按着真理，是无可避免而且有累积性的。在第五节，保罗说上帝的审判是公义的审判。当我们被审判时，问题不在于我们说多少，而在于我们在一生中做了多少。上帝的审判是根据我们为了神做了多少，祂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罗 2:6)。保罗也在哥林多教会教导同样有关审判的真理(林后 5:10)。

保罗同意上帝所说的行为与言语来得更重要。耶稣也前后一致的强调这个真理。对上帝来说我们所做的一切比我们所说的来得更重要 (太 7:24-27; 加 6:46)。

当耶稣洁净圣殿时，祂用一个比喻回答宗教领袖的质问。这比喻显示出耶稣的权柄。在马太福音二十一章 28 到 31 节说：“一个人有两个儿子。他来对大儿子说：‘我儿，你今天到葡萄园里去作工’。他回答说：‘我不去，以后自己懊悔，就去了’。又来对小儿子也是这样说。他回答说：‘父阿，我去’，他却不去。你们想，这两个儿子是那一个遵行父命呢？”

在这个比喻里面，两个儿子都表现出同一个特征，就是他们所说的与他们所行的不符合。因此他们所说的，不带有任何意义的，他们所做出来才是重要的。耶稣惟一证明自己的凭据，是祂所行的神迹。耶稣在这里教导我们有关葡萄园的比喻，及那些只说而不做的人。

整个罗马书的中心信息，就是告诉我们不是因行为称义，乃是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所完成的救恩。在这一章，保罗同意耶稣和雅各所说的，信心因着行为才得完全。人的称义是因着行为，不单单因着信 (雅 2: 21-24)。

在 11 节，保罗写到上帝是不偏待人。在第二章里，保罗所提到的犹太人，他们不需要救恩。因为他们生来就是犹太人。保罗在这里补充说，我们被审判并不只是因着我们的信心，也因着我们的行为。身为一个犹太人，并不能免除上帝的审判。

在个人应用方面，这个教导牵涉到有一些人得救是因为他们出生在基督教家庭，有敬虔的父母。这教导也牵涉到有一些好人，过着有良好的道德生活，而这些人比一些基督徒更有道德。如果你是依靠你的属灵遗产或高尚的道德生活来得到救恩，你就是保罗所说的其中一种人。

保罗对那些自称生来就是犹太人提出挑战。犹太人以上帝颁给他们的律法为傲，并因他们是上帝的选民得以教导外邦人神的律法为傲。他们认外邦人是狗，因为跟犹太人一比较，外邦人对属灵的认识与狗没有两样。他们认为那些不认识上帝律法的人，就是婴孩，而犹太人就是属灵父亲。外邦人是在黑暗中，而犹太人是属灵瞎眼人的领导者。

然而，保罗很不客气的对犹太人提出挑战说：“按着你们与生俱来的身份行出来”。既然身为上帝律法的教师，你们本身遵守上帝的律法吗？保罗引用了十诫多次。当他们教导别人不可偷窃，他们自己偷窃吗？保罗这里特别指的是：他们是否玷污了圣殿。在犹太人被掳之后，他们竭力的遗弃偶像崇拜。但是他们对于从异教徒圣殿中偷来的偶像没有罪恶感，因为这些偶像是金银及珍贵的珠宝所做的。因此，他们可以卖偶像而致富。他们认为既然上帝恨恶偶像，卖偶像致富就不是真正的偷窃。特别是有些人，有宗教信仰的人，为自己的罪恶行为所做的辩护是无限的。保罗谴责犹太人，假借上帝的名，在外邦人所做的事是亵渎神的。因为犹太人误解了神的律法，把这个应用在我们生活中。

假如你依靠你的属灵资产，这属灵资产有可能是你父母的信仰。容我问你一句话：你的信仰是否建立在你父母的属灵资产上？

保罗教导说：“上帝的审判会根据上帝的法律来审判。”他同意阿摩司先知所说的：“越拥有更多属灵权柄的人，在上帝面前越是担负更多的属灵责任”（摩 5:21-27）。犹太人一直是以上帝给他们的律法为傲，保罗在此语重心长的提到，上帝的审判会按着上帝的律法而行。保罗提到，上帝的律法由耶稣基督执行。在约翰福音五章 22 节说：“审判的事全交给耶稣。”当有些人毁谤保罗所教导的与耶稣所教导的有矛盾时，保罗强调及肯定耶稣的教导。当保罗领受从神来的启示后，他便加上一些教导，如婚姻及耶稣的再来（林前 7；帖前 4:13-18）。

然而，当保罗提到耶稣教导的任何主题，他所说的总是与耶稣的教导是一致的。在这一章中，最好的例子就是保罗回答哥林多教会有关婚姻的问题。

然后，保罗写到一个有关内心与外表合一的犹太人。既然割礼是犹太人内心信仰的外在表现，他指出很多犹太人的问题是“有外在的割礼仪式，而没有内在的真割礼”。保罗称此为内心的割礼。

割礼是成圣的具体表示，或者与神联合过着圣洁生活。当保罗激励那些犹太人要内心受割礼，他鼓励他们与神联合过着圣洁生活。圣洁生活引导他们的意志决定与动机。保罗强调一个真正的犹太人是生来就是犹太人，而且有真正的行为。

保罗所表达的每个原则都是从复活的主所领受的。他一定不是像法利赛人那样的领受神的话。保罗在哥林多后书表达一个原则，他把这个原则定义为“圣灵的律”来区别“字句的律”（林后 3: 6）。我们可以说，在这一章保罗所描述的真犹太人是内心有圣灵的。

对那些不是犹太人的罗马信徒，这里是个人生活应用：受洗是我们内心相信福音的外在表现。我们认同耶稣的死及复活，就如耶稣在大使命所提到的，施洗是个人决定的公开承认。

当一个男人与女人私下决定结婚，他们的婚礼就是一个公开的承认。当我们接受耶稣基督为我们的救主，并决定顺服祂，那是一个私下决定。我们的受洗，就是对我们个人决定的公开承认。然而，就如犹太人有割礼的仪式，而内心没有真正的割礼，我们很可能有受洗的仪式，而没有真正的降服于主。

保罗所强调的事实是：上帝的审判会使我们由内心到外表担负起责任。保罗在二章 16 节说：“神在审判人隐密事的日子，可以知道谁是真犹太人。”保罗在哥林多前书四章 5 节写道：“时候未到，什么都不要论断，只等主来，他要照出暗中的隐情，显明人心的意念。那时，各人要从神那里得着称赞。”

先知耶利米与大卫王告诉我们人心的诡诈。在耶利米书十七章 9-10 节说：“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我耶和华是鉴察人心、试验人肺腑的，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作事的结果报应他。”在诗篇一百三十九篇 23-24 节说：“神啊，求你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试炼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里面有什么恶行没有，引导我走永生的道路。”

保罗在这章说到当人内心的隐密事被显露的时候，我们会面对上帝未来的审判。在这部份的个人应用是，我们应该向保罗、耶利米及大卫学习，现在就省察内心，不要等到审判的日子来到。我们应该像大卫认罪悔改，远离罪恶。因为我们想要走永生的道路。

这章的个人灵修应用上，也涉及话语与行为。当我们想到“人人必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的事实，我们还会靠着我们是属于某个教会或某个宗派的事实吗？还是我们仍然靠着我们良好的道德生活或公义行为？数以百万计的人相信，假如有审判，他们会安全过关，因为他们认为自己是好人从未伤害任何人。你是这些人其中的一个吗？保罗在第二章所提到的犹太人所做的事，我们也跟他一样吗？

保罗在这章告诉我们不应该靠自己得着救恩。当他继续阐明他的神学思想时，我们将会详细正确的学到：我们应该靠什么才能得到救恩？

## 第五章 因信称义

保罗在第二章向犹太人挑战、他在第三章继续提到：“身为犹太人有什么长处呢？”他说：“身为犹太人的好处是神的圣言交托他们。”

### 人都在律法之下

根据保罗所说，即使犹太人没有遵守神的话，他们的不顺服只会更彰显神的公义。因为我们都是罪人。保罗在第 4 节提到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

在第二章 15 节，保罗提到上帝将神的律法放在外邦人的心中。即使这些人不是犹太人，保罗说无论是犹太人或外邦人，他们都是在神的律法之下。

上帝律法的其中一个功能是显出我们都是罪人。雅各用了一个具有说服力的比喻来说明上帝的话语就是一面镜子。我们应该每天看镜子，因为镜子能反映人的不完全 (雅 1:23-24)。事实上，犹太人没有遵守神的话，无法完全律法只是更加肯定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 - 世人都犯了罪。

保罗宣称世人都服在犯罪的律之下 (7: 23) 保罗引用旧约圣经，来证明他的论点说明世人都犯了罪 (诗 14:1-3; 53:1-3)。既然人的罪肯定了上帝话语中的真理，保罗斥责控告他的人因为他们说：“我们应该犯罪才能证明上帝的话是真的。”当然保罗否定这样的控告。

保罗提到，上帝律法的目的不是来救我们。上帝律法的目的在过去和现今都是要显出我们的罪，并且让我们知道我们需要救主和救恩。没有一个人能活出上帝所定的完全标准。这样说的话，不是我们触犯上帝的律法，而是上帝的律法让我们知道自己有罪。

有一位监狱的牧师，被允许去对那些即将入监狱的囚犯谈话。在靠监狱的大门有两座大的石墙，上面写着十诫及一些法律规条。有些囚犯，犯了其中的规条。牧师走近其中一位犯人，那犯人正仔细地读着石墙上的字。牧师问那位犯人：“儿子，你犯了十诫中的哪一项？”犯人回答说：“先生，我没有犯任何诫命，是十诫使我知道自己是罪人。”

在第三章保罗写道，我们在神面前，不会因为做了坏事或我们的好行为而被称义。上帝给我们律法并不是为了这个目的，上帝给我们律法的目的是要让我们知道我们是罪人。根据保罗，上帝的律法是塞住各人的口，叫世人都伏在神审判之下。上帝的话有否塞住你的口？或是你仍然一直依靠你自己的公义，而为你的属灵和道德失败找借口吗？

这些深远的经典著作都是保罗从神得来的启示。这个观点就好象宝石中美丽的一块石头，也是保罗所有著作中最重要的信息。在罗马书三章 21-26 节说：“但如今，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有律法和先知为证：就是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并没有分别。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借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他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他的义，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

这段经文是保罗对称义这个神学论点的中心思想。保罗先把好消息告诉我们，然后再把坏消息告诉我们。在这里好消息是神的义已经显明出来，不单是遵行神的律法称义，是因相信耶稣基督而得来的公义，不是靠人的好行为。公义的得着是借着我们相信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成就的救恩。

保罗在一章 17 节再度强调这个真理。保罗不以福音为耻，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请记住保罗写这几节是谈到因信称义而不是靠行为称义。

## 世人都犯了罪

坏消息就是在三章 23 节说道：“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圣经原文对罪这个字有几种解释。这些解释有时候是指没有射中红心，或者走出神所定的界线，或者违背了神的诫命。

当保罗提到世人都犯了罪，保罗对罪这个字的看法是没有射中红心，或者没有达到标准。保罗所写的经文都是前后一致的，保罗提到世人都犯了罪，因为我们没有达到上帝为我们立的标准。

在圣经里上帝所立的标准是要我们在所有思想、言语、行为中来荣耀神。当我们无法达到神的标准时，我们就是罪人。换句话说，我们要遵守的最大诫命乃是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林前 10:31; 太 22:35-40; 申 6:5)。

这是我在圣经中对罪的概念最喜欢的比喻。多年来身为一位牧师，我遇到两种人。他们需要听到从圣经的角度来为罪下定义。第一种人是当我传讲道他们是罪人的时候，他们有被冒犯的感觉。他们相信所谓的罪人就是抢银行、犯奸淫或谋杀。既然他们没做这些可怕的事，他们就不是罪人。当我说他们是罪人时，他们感到非常震惊。

问题出在他们对罪的定义。当他们了解上帝对罪的定义时，罪就是亏缺了上帝的荣耀，他们就会了解他们是罪人。即使他们没有做那些可怕的事，他们也是罪人，因为他们没有按着神创造他们的方式来做：在他们生活中的每一天、每一个行为、每一句话、每一个思想上来荣耀神。

另外需要知道，这个定义的第二种人，是他们相信并经历过所谓的成圣。对他们来说，成圣意味着从未犯罪，并且他们不会再犯罪。因为他们已经有成圣的经验 (约壹 1: 8-10)。他们有一个问题，就是因为他们搞错了成圣的定义。在我的解经书里提到保罗在书信中的问候语时，保罗称那些哥林多教会的信徒，是蒙召做圣徒的，然后他列了一连串歌林多教会的问题。这告诉我们蒙召做为圣徒并不是意味着完全没有罪。

他们也会有一个问题，因为他们对罪的定义错了。他们认为他们可以完全。事实上，他们需要知道罪是达不到神的标准 (太 5:48; 创 17:1)。假如他们宣称他们不再犯罪，很可能他们对罪的定义是：偷窃、犯奸淫或谋杀。当他们接受保罗对罪所下的定义时，他们会了解，当他们宣称他们不再犯罪时，是表示他们已完全。

当耶稣在加利利山上，借着教导摩西的律法来成全上帝的律法。祂高举神的律法，让我们知罪，塞住我们各人的口。我们所能做的，就是以“认罪的祷告”来祈求祂的怜悯 (太 5:17-48)。好消息是当我们遵行神的旨意时，耶稣告诉我们可以回天家，并因神得称为义 (路 18:10-14)。

## 所有的人都可以因信称义

保罗很快的回到因信称义这个好消息，就是对新约教会所启示的目的。当我们仔细研读前四章时，我们了解到保罗指出神的计划是罪人因相信神而得称为义，就好像他们没有犯过罪一样。

上帝是这个计划的原作者。在罗马书前四章里可以很清楚地看出来。在第八章 33 节保罗很直接的说到：“有神称他们为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神计划的基础” (罗 3:25)。耶稣被交给人类，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 (4:25)。

信心是我们称义这个原则，应用到我们各人的生活当中 (罗 28:28, 30)。信心在我们称义的生活中是多么的重要，以致于保罗在第四章用尽了篇幅，来叙述信心之父亚伯拉罕。当上帝要向我们传达重要观念时，祂会借着一个人的例子，来传达那观念。上帝认为信心是很重要的，因此，上帝在创世记里用了十二章来向我们说明亚伯拉罕的故事。因为亚伯拉罕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在新约圣经里，那些受圣灵感动的作者想要告诉我们有关信心时，他们总是把亚伯拉罕的例子写在最前面。这位旧约圣经的人物，在新约圣经里被提到的次数，多于其它的旧约圣经人物。

上帝的恩典是我们称义的来源 (3:24)。我们可以在亚伯拉罕的例子中看到这荣耀的事实。当我们读到亚伯拉罕相信神，这就算做他的义。保罗解释到亚伯拉罕的义是上帝所给的，不是靠亚伯拉罕的行为。

在第九章保罗用雅各的例子来说明神的恩典。恩典是上帝在我们的身上的工作，并不是靠任何人的帮助。因着上帝的恩典，上帝将救恩及祝福倾倒给我们原本不配的人。保罗在这里提到我们救恩的来源是无法靠自己的行为而是要完全靠神的恩典。

行为是真信心的证据。根据雅各，能救我们的信心一定是可行的（雅 2:14-26）。有人说单靠信心就能得救，但得救的信心却不是单独存在的。我们是因信得救，而信心是一直与好行为连在一起的。虽然我们是因信称义而不是因行为，但是行为在一个信徒的信心旅程上是重要的（罗 2:6-10）。

保罗写道：罪人是不会因好行为得救的，然而我们得救是为了行善（弗 2:6-10）。在保罗所有的书信里，他一直强调我们不是靠好行为来得救，这也是加拉太书中的一个重要信息。

## 结论摘要

上帝是祂计划的作者，祂宣称罪人为义人，就好象他们没犯过罪一样。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是神救赎的根基，耶稣基督的复活是一个应许。耶稣是上帝唯一的儿子，祂在十字架上受苦及受死为的是救赎我们。上帝的恩典是神计划的来源，牺牲祂的儿子使我们得着救恩。信心是我们成圣得着救恩的原则，行为不能救我们，但是行为是成全我们得救之后真信心的表现。

保罗在第三章提到这个救赎计划的中心思想之后问道：“有什么好夸口的？”保罗是在对那自以为承受神的律法的犹太人，身为一个骄傲的法利赛人，保罗曾一度为自己的骄傲而感到罪恶（腓 3:4-9）

就如耶稣一样，保罗大部份的教导，都是指着犹太人的宗教领袖，保罗对自己问题的回答是：当我们知道上帝的计划是要我们称义，那我们就没有什么好夸口的了，也就是为什么保罗在加拉太书六章 14 节所写：“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

身为一位教师，他在第三章总结再一次的问道及回答：“神是只有犹太人的神吗？他不也是外邦人的神吗？”他说到信心是上帝的计划，使所有的人都称为义。保罗说到因信称义并不会废掉神的律法，乃是要成全神的律法，保罗对有关律法的总结是响应耶稣所说的话。在马太福音五章 17 节，耶稣在加利利的山顶上说到：“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

## 第六章 信心的真定义

当上帝要向我们传达重要观念时，祂会借着一个人的例子来传达那观念。就我所及，在圣经的创世记中，上帝要我们了解上帝的真意义因此祂向我们介绍一个非凡的人名叫亚伯拉罕。当我们第一次在圣经中读到祂时，祂的名字叫亚伯兰，意思是多子之父。然而他是一个 75 岁的老人，没有儿子。你可以想象这位老人介绍自己的时候说：“我是多子之父。”有些人可能会笑他说：“老头啊，你现在有几个儿子？”

然后，想象他试着解释他没有半个儿子，但是假如你数算天上的星、地上的沙，你就会知道有一天我的后裔就是那么多。假如那些人问亚伯拉罕他如何知道呢？他会回答说：“上帝告诉我的。”

试用你的想象力，几年后当那些人再看到亚伯拉罕时，问他：“亚伯兰你有儿子了吗？”亚伯兰回答说：“自从上次看到你们，上帝已经把我的名字从亚伯兰改成亚伯拉罕- 多国之父。”他们会质问他：“那么，你一定有儿子？”亚伯拉罕再次回答：“事实上，我没有儿子，但是...” 然后亚伯拉罕再次重复上帝的应许，他的子孙会像天上的星，海边的沙一样多。每一个犹太人和信回教的阿拉伯人及基督徒都认为亚伯拉罕是他们的父亲。你是否看见圣经的作者，当他们教导我们有关信心的功课时，为什么他们会提到亚伯拉罕的名字？

在我的创世记概论里，前十一章上帝纪录世界的起源，人类、婚姻、家庭、罪、冲突、审判、语言、古代列国，这些上帝都是认为很重要的。创世记后面四十八章记载三个重要的人物，因为上帝知道圣经人物会引起我们的兴趣，我们会学到一些重要的观念。

上帝把信心放在亚伯拉罕的生活中，让我们知道信心是很重要的观念。当我们读到罗马书保罗所提到的因信称义，我们可以了解为什么上帝在圣经中用了许多篇幅，借着亚伯拉罕的生活来告诉我们什么是信心。信心是人找到神并且相信神，同时也是神找到人。假如你参考我的创世记，你会发现我所说的信心是上帝如何寻见亚伯拉罕，亚伯拉罕如何寻见上帝。

当保罗发现亚伯拉罕是一个活生生的信心例子，保罗特别强调亚伯拉罕的一个最明显的特征：是亚伯拉罕已年近一百岁，上帝已经将他改名，并一再强调神的应许，他的后裔会像天上的星，海边的沙一样多。有一次上帝用很戏剧化的方式向亚伯拉罕显现说：“我要与你立约。”

亚伯拉罕以信心来走过人生的道路，在当时法律制裁是不存在的，像亚伯拉罕那么富有的人，要生存的话，就要倚靠他与其它富有的人所立的约。亚

伯拉罕对抗盗贼的唯一保护是与那些富有的人立约，因为他们可以很快的帮助亚伯拉罕对抗盗匪。

当他们进入这盟约，他们有一个很繁琐的仪式，这仪式是他们借着彼此承诺并且盖上印记所立的约。在仪式刚开始，他们双方面向而站，中间有一只祭物。当双方个别绕过祭物后，双方绕着圆圈以一同方向移动，然后再次绕过祭物，以反方向移动。这“盟约之行”使约生效成立，“盟约之行”的图形就像数字“8”。

当他们在进行“盟约之行”时，他们在附近用火烧剑，当他们用火红的剑烙印在他们的手腕上，盟约便完成。他们所烙印的疤痕，一辈子都会存留下来。挥手的习俗可以追溯到这古老的盟约印记，当敌人看到一个人手上有盟约疤痕，他便知道这个人与另一个人有立约的关系。假如他们攻击那人，他们也必须攻击与他有约关系的另一个人。

当上帝向亚伯拉罕显现，上帝应许亚伯拉罕会有无数的后裔，因为上帝与亚伯拉罕立约。在创世记十五章，上帝一直重复祂与亚伯拉罕的约，上帝吩咐亚伯拉罕准备一个祭物，上帝使亚伯拉罕沈睡。

当上帝叫醒亚伯拉罕，亚伯拉罕看见一个火把移向亚伯拉罕所准备的祭物上面，并绕着“8”字型移动。透过这个惊奇的比喻，上帝对亚伯拉罕说：“我要与你立约”。这就是当我们读到保罗从这段经历所引申出来的经节，亚伯拉罕相信神，这算为他的义 (创 15:6, 22; 罗 4:3)。

创世记记载亚伯拉罕的故事涵盖了他 25 年的生活，我们需要记得，上帝希望我们读毕整个的故事，了解整个故事之所以被纪录，是要让我们学习信心是什么。

在这个不平凡的故事中，保罗只强调一节经文。当亚伯拉罕看到火把以超自然的力量移向祭物，他相信了神，他不仅是相信神的存在，更是信靠神。他的上帝告诉他，他更相信上帝与他交谈。当神看到亚伯拉罕相信祂，上帝做了一个宣告，亚伯拉罕因着他的信心而称义。

## 主要的应用

在第四章保罗做的主要应用是有关亚伯拉罕的信心。当神看到亚伯拉罕相信祂，上帝称他为义。当保罗做了这个应用，他是在将这前四章的真理运用出来。在这几章里，保罗告诉我们上帝透过耶稣基督所做的。同样的，上帝也希望你我如此行。当上帝告诉我们透过耶稣基督所成就的一切，上帝希望我们相信祂。

保罗用亚伯拉罕的信心及生活来告诉我们相信神是什么意思。当我们听到上帝透过耶稣基督为我们所成就的一切，基本上，保罗告诉我们上帝喜欢亚

伯拉罕并且微笑说：“我喜欢亚伯拉罕，因为他相信我。我要称他为义，因为他相信我所说的。”

罗马书是讲有关“因信称义”。上帝称罪人为义，保罗借着亚伯拉罕信心的例子，来应用因信称义的教导。当上帝称我们为义时，只是因为我们相信耶稣基督，我们必须相信上帝，上帝称我们为义。

保罗继续提到，当我们如此做的时候，我们会经历到亚伯拉罕那种信心。任何人如有像亚伯拉罕的信心，他就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当我们相信因信称义，我们就是真犹太人。上帝称亚伯拉罕为义，是在他受割礼之前。在罗马书四章 11-12 节说到：亚伯拉罕受了割礼的记号，作他未受割礼的时候因信称义的印证，叫他作一切未受割礼而信之人的父，使他们也算为义；又作受割礼之人的父，就是那些不但受割礼，并且按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未受割礼而信之踪迹去行的人。”

割礼是上帝与亚伯拉罕立约的印记。然而，受浸不能救我们，只有与上帝有信心之约的印记才能救我们。保罗强调，割礼不能使亚伯拉罕称义，或使他的后裔称义。保罗作同样的论点，他是解释信心的意思，而这信心使亚伯拉罕称义。根据保罗所说，公义并不是因着劳力工作而得来的。真正的意思刚好相反，公义是一个白白的礼物给亚伯拉罕，因为他相信神。

然后，保罗把上帝与亚伯拉罕之间的立约作一个连结，亚伯拉罕的后裔会如天上的星和海边的沙那么多。凡是相信“因信称义”的人，都是亚伯拉罕的儿子。上帝应许亚伯拉罕成为多国之父，是他在受割礼之前。这意味着亚伯拉罕的公义不是靠着割礼。这应许是上帝给亚伯拉罕的，因为上帝要亚伯拉罕成为外邦人之父。

保罗也写同样的真理给加拉太 (加 3:6-9)。基本上，保罗提到给亚伯拉罕信心的神，也是同样给我们信心的神 (弗 2:8 - 9；腓 1:29)。保罗也同样提到犹太人是上帝所拣选的，上帝也拣选我们这些相信祂的人 (约 15:16；弗 1:4)。

这章的结论是上帝如何宣称罪人为公义。我们在罗马书第五章第 1 节读到：“我们既因信称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这一节提醒我们查考圣经不要让章节的分段来打断我们的思路和使徒保罗的逻辑思考。

有人说，当我们读保罗书信的时候，每次保罗使用“既因”这两个字时，我们必须停下来看看是什么意思。这两个字是表达结论的起头，或者是逻辑思想上的一个转折点。第五章第 1 节开始就用“既因”这两个字，我们应该回去第四章看一下前面一节的内容。

保罗的教导事实上开始于第一章 16 节，保罗宣称他不以福音为耻。然后，他写了第 17 节。这一节引起马丁路德心中的神学思想上的改革，造成欧洲及全世界清教徒神学思想的改革。

当他开始谈到有关称义时，他宣称两个事实。他不以福音为耻，并想极力在罗马传福音。这两个事实就是上帝的公义和上帝的愤怒显明在那些不虔不义的人身上。他也写到公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如哈巴谷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罗 1:17; 哈 2:4)。

保罗在这前四章用很直接及明确的方式来阐释他的神学论点，这论点就是因信称义。在字面上保罗写道：信心生出更多的信心，就如我已经观察到的。保罗在其它的书信说到，信心乃是神所赐的(弗 2:8-9; 腓 1:29)。保罗从耶稣的身上学到信心是上帝所给的礼物(太 13:11-17)。

请记得在“因信称义”这个真理曾对马丁路德造成戏剧式的改变，因为马丁路德和当时的教会，一直教导人可以靠着自己的行为得救。在这前四章我们必须守住因信称义这个真理。

我们看到保罗宣扬上帝宣称罪人为公义这个真理。救恩计划包括基督的十字架、祂的复活、上帝的恩典、信心以及好行为。这好行为是成全真信心。然而，就像一个律师在法院提出他的案件，保罗在前四章用亚伯拉罕的例子来阐明他的论点，这是保罗用来做为第三章的结束 - 得救是因信称义而不是靠行为。保罗的因信称义这个论点出现在第五章的第 1 节：“我们既因信称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第五章的第 2 节是介绍后四章，我会在下一本小册子里面解释这一节。

## 个人应用

这本小册子是保罗写给罗马人的书信。当你与我一起研读罗马书时，我鼓励你向上帝祷告，祂会向你说话，上帝曾借着罗马书向很多人说过话 如马丁路德、圣奥古斯丁、约翰卫斯理，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上帝是否已经向你启示这荣耀的真理？这真理是你不可能在耶稣基督十字架上所已经完成的救恩上添加任何东西。是否上帝已经让你知道祂是谁呢、祂的审判、祂所知、祂所做以及祂要你做的事呢？

上帝是公义的，祂处罚那不公义的。上帝知道你不可能用一千年的时间行善来救自己，这也是为什么上帝差派祂的独生子为你死在十字架上。当上帝透过保罗所写的罗马书来告诉你上帝所做的一切，上帝希望你能够相信祂。

当上帝告诉亚伯拉罕，亚伯拉罕相信祂，因此上帝宣称亚伯拉罕为义。在罗马书的前四章，上帝也告诉你要相信耶稣的死，耶稣是神的羔羊，为你死在十字架上，这是你唯一可以称义的基础。你相信上帝正在向你说话吗？

当我总结这本小册子时，我邀请你运用你的想象力，借着成为一个好人来得救恩。假设我们以自己的能力，从中国游泳到美国，不道德的人不想尝试，有普通道德的人可能会下海在岸边游几公里，有极好道德的人，可能会多

游一些公里，然而他们离抵达美国仍然还有一段很长的距离，他们可能因为过度疲倦会溺死。

保罗写给加拉太教会说道，假如我们可以因为好行为而称义，那耶稣死在十字架上就枉然了(加 2:20-21)。当耶稣流汗，汗珠如大血点滴在地上，祂祷告说：“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 26:39) 事实上，耶稣是在问天父，假如有其它方式来成就救恩，可否不需差祂死在十字架上来完成救恩。

事实上，天父回答说，没有其它的方式，祂必须差遣祂的儿子死在十字架上。你是否可以想象，我们会对上帝说，祂不应该差派祂的儿子死在十字架上，因为我们可以靠自己的好行为得救。

任何人认为可以靠自己的好行为得着救恩，可以回答以下三个问题：第一，你如何知道你必须做多少好行为来的救呢？第二，假如你可以靠自己的好行为得救，你如何确定你真的得着了？第三，为什么耶稣要死在十字架上？

当亚伯拉罕相信神所告诉他时，神称他为义。假如你相信神借着罗马书前四章所说的，你相信上帝会称你为义吗？保罗以上帝所给他的属灵权柄写信给罗马教会，上帝已经告诉你，假如你相信上帝所说的，祂会称你为义。你是否准备接受神而因信称义呢？

若答是，我邀请你来一起祷告向上帝说话，就如同我以前曾经做过的：“亲爱的天父，我承认我是一个罪人，我相信你的儿子耶稣基督是我的救主。我完全相信祂死在十字架上，从死里复活，并赦免我所有的罪。我想要与你和好，现在就在此地我以信心宣告，耶稣基督是我的主，我的救赎主，我毫无条件的降服把我的生命由祂掌管，引导我的生命，让我的生命能按着你在我身上所创造的美好旨意来行，帮助我。让我跟随你的儿子耶稣基督，并依靠祂的大能及权柄来高举祂，荣耀祂的名。谢谢你，给我这伟大及永恒的救恩。阿们。”

假如你已经做了这样的祷告，我邀请你写信给我们，让我们知道，然后加入那相信并教导神话语的地方教会。

假如你已经相信神且是基督徒，我向你提出一个挑战，像保罗一样，传扬福音给每一个人，让他们也能够因信称义，并享受与神同在的永远平安。

“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